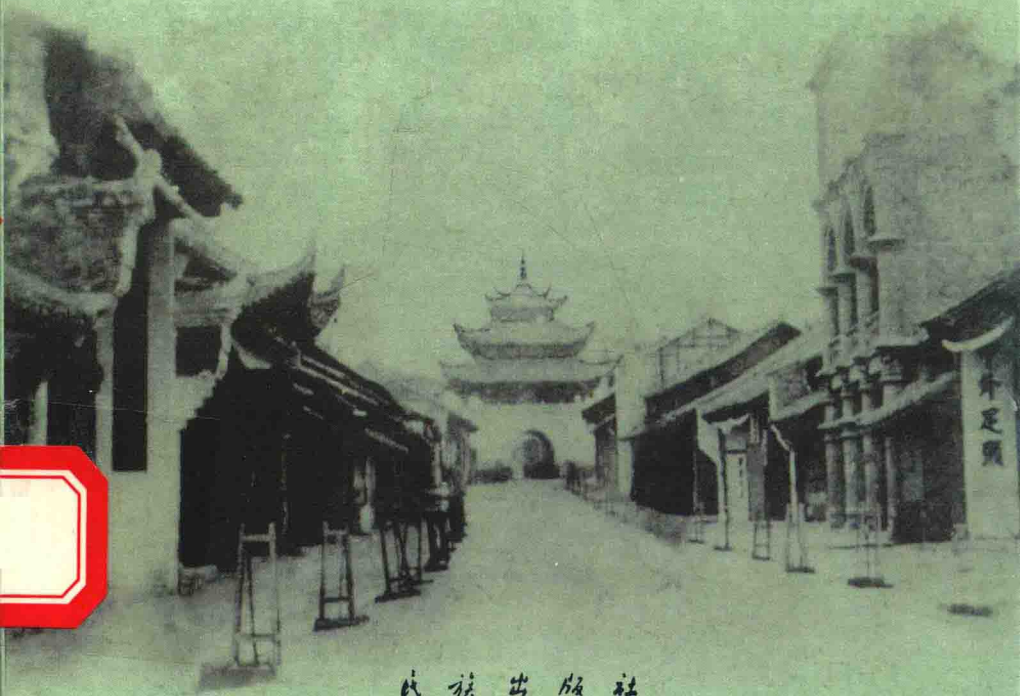


中国西南地方
文契与档案资料
第二辑

民国安顺县司法档案 资料选编 第一集

贵州省安顺市档案馆 编
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



民族出版社

民国安顺县司法档案

资料选编

第一集

贵州省安顺市档案馆 编
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安顺县司法档案资料选编. 第一集/贵州省安顺市档案馆,
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编. —北京:民族出版社,2014. 10
(中国西南地方文契与档案资料文库)
ISBN 978-7-105-13515-8

I. ①民… II. ①贵… ②西… III. ①司法档案—
汇编—安顺市—民国 IV. ①D927.733.61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66950 号

出版发行:民族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 编:100013

网 址:<http://www.e56.com>

印 刷:北京彩云龙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版 次: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数:217 千字

印 张:8.875

定 价:28.00 元

ISBN 978-7-105-13515-8/D·2629(汉 403)

该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汉编一室电话:010-64271909

发行部电话:010-64224782

西南民族大学学科建设基金资助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 历史人类学视野下的
民国商会与社会转型：贵州安顺的商会与商绅（1935—
1949）”（项目批准号：10YJC840094）研究成果

本辑编委会

总 编：	王 勋	杨正文			
执行总编：	罗洪恩	许 庆	汤 芸	张 原	
编 委：	王界平	刘 超	王振霞	姜如梅	
	张建世	秦和平	郭建勋	王 田	



民国安顺地方法院（城隍庙旧址）



20世纪40年代安顺政商界领袖与大学生合影
（前排左起第四人为安顺地方法院院长于士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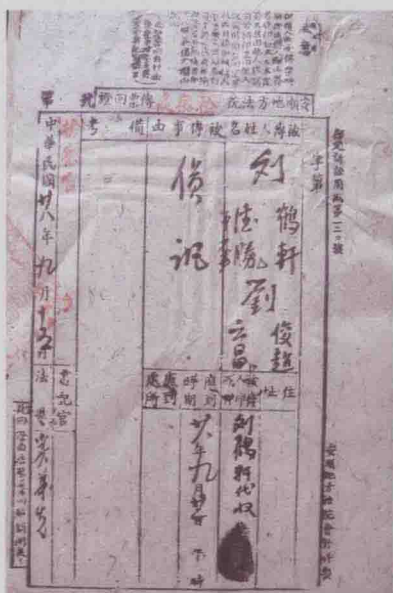
刑事状司法状纸封面



民事状司法状纸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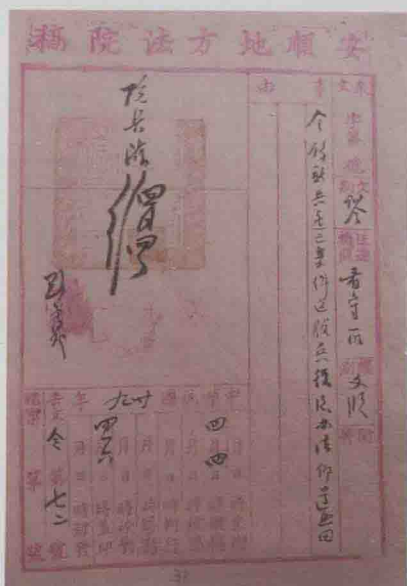
法院传票正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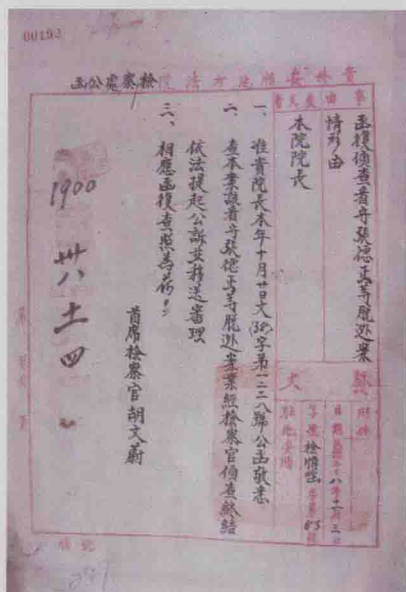
法院传票回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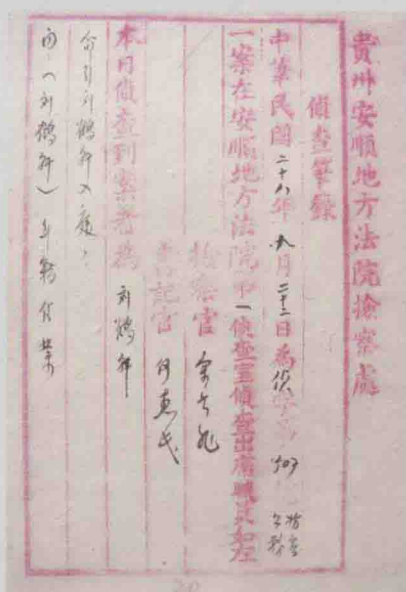
卷宗封页



文件首页



公函正页



偵查笔录

安顺地方法院

貴州省... 院... 年... 月... 日... 推事... 簡歷表

院... 年... 月... 日... 推事... 簡歷表

推事簡歷表

貴州省... 院... 年... 月... 日... 職員... 簡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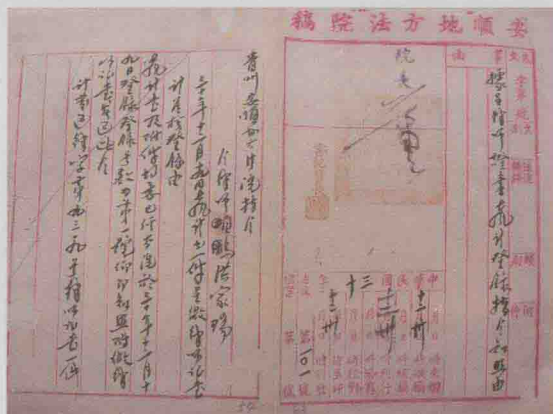
姓名	籍貫	學歷	經歷	現任職務
鄭金培	貴州省... 縣...	...	...	...
...	...	...	...	...

職員簡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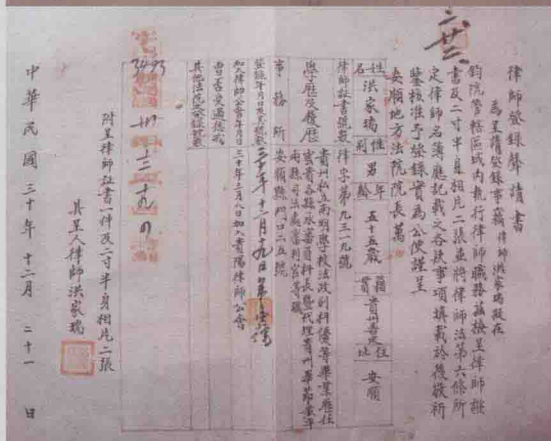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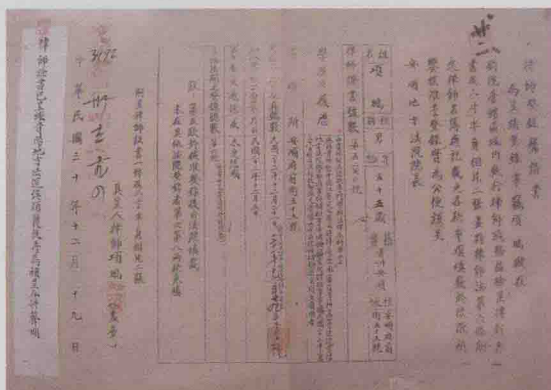
貴州省... 院... 年... 月... 日... 案件... 收結表

承辦人	案件數	收結數	備考
王山	...	...	...
...	...	...	...

案件收結表



律师登录指令



律师登录申请书

貴州安順地方法院三十八年度事務分配表

職別	姓名	名擔	任事	務	符號	備	考
推事	蕭干士	辦理全法院行政事務處				濕	
推事	徐紹	辦理民刑訴訟案件及其他案件各三分之一				良	
推事	吳兆慶	辦理刑罰案件				右	
推事	鄧希尚	辦理刑罰案件				右	

办事成绩表

貴州安順地方法院檢察處書記官沈國新三十八年度績表

月份	辦理案件數	檢閱卷宗數	備考
一月	廿一件	九件	廿三件
二月	廿二件	十件	三十七件
三月	廿三件	八件	廿四件
四月	廿一件	七件	廿四件

查該書記官沈國新辦理案件數及檢閱卷宗數均屬優異

事务分配表

貴州安順地方法院檢察處書記官沈國新三十八年度辦理赦免案件一覽表

姓名	案號	案由	判決日期	執行日期	執行地點	執行人	執行結果
...	...	...	...	...	...	...	...

办理赦免案件一览表

貴州安順地方法院檢察處書記官沈國新三十八年度已決在監人犯清冊

姓名	案號	案由	判決日期	執行日期	執行地點	執行人	執行結果
...	...	...	...	...	...	...	...

已決在監人犯清冊



《民国安顺司法档案史料选编》编委会部分成员合影



安顺档案馆工作人员与西南民族大学课题组成员核对档案原件

前 言

作为中国社会建立现代司法体制的一个重要而特殊的阶段，民国时期的司法建设包含着一系列法典、制度、机构、程序、刑狱等层面的各种改革与尝试，这些变革实践不仅推动着社会的转型，更真切地影响着中国社会生活形态的变迁。民国时期的司法档案与诉讼档案是认识 20 世纪早期中国现代司法建设过程及其对社会生活影响的一批丰富、生动而可靠的资料。通过司法档案来认知和研究民国时期的司法体系建设，已经成为当代中国学界的一个重要关注点，是我们理解 20 世纪中国社会转型与变迁的关键路径。贵州省安顺市档案局（馆）收藏的民国时期安顺地方法院档案非常集中、系统与完整，其中既有内容丰富的关于法院内部组织结构与制度管理的文书档案，也有大量关于刑事与民事案件（含侦查）的诉讼档案，具有极高的研究意义。为充分发掘这批地方档案的学术价值和社会效益，长期致力于地方文献与民间文书的收集、整理、研究的专门机构——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与贵州省安顺市档案局（馆）合作推动了“安顺民国地方档案合作研究项目”，双方以科研优势互补和学术资源共享的协作精神，就安顺市档案局（馆）开放的相关馆藏档案，展开以“社会变迁与历史记忆”为主题的系列研究课题。《民国安顺地方法院档案资料选编》一书的编纂与出版，

正是双方通力合作的成果之一。

位于贵州省中部的安顺，素有“黔之腹、滇之喉、粤蜀之唇齿”之称，交通便利，战略位置重要。安顺地方法院自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初设立以来，不断地建立起一套独立的现代司法机构。通过各种行政训令、法规传达、机构调整、司法人员配置、案例审判等档案可以看到，一个现代司法制度是如何在与传统的交汇之中逐渐建立起来的，尤其是临时颁布的各种法典、条例、规章制度等，更是折射出司法建设中对于法典实施、司法程序、时局变化等不断的回应与调整。民国安顺地方法院的司法档案是法文化之表达与实践的结合，这批丰富而生动的档案资料反映了现代司法体系的建立作为社会转型的一部分，是如何与中国社会生活的现代变迁交互影响的。例如颁布训令让民众打官司不再找县长而去法院，禁止对少数民族使用歧视性称呼，在判案中采纳地方习俗，抗战时期制定了各种促进地方稳定的临时法案，抗战结束后对汉奸、战犯及战时案件的处理决议，20世纪40年代末对贪污的重视与严惩；向地方乡绅募款改善监狱等。这些交互过程的档案记录，正是其所处时代的特质及其表达，也实实在在地影响了当时司法实践的价值观念和社会格局的转型趋势。

民国安顺地方法院档案于1982年随民国安顺地方旧政权档案归安顺市档案局（馆）保管。安顺市档案局（馆）自1986年开始对这批档案进行了整理，重新编定了全宗号，并理顺了案卷号和张页号，废除了原档案中的“S”字代码，共组成12个全宗，16525卷。其中，与司法相关的档案列入6全宗，共9组目录：一目录为法院文书档案，包括行政法令、会计法令、监所法令统计及各类杂件等，共750卷；二目录为杂案，共774卷；三目录为综合档案，

除各类申请文书和监犯病故统计资料外，还涉及渎职、堕胎、藏匿人犯、妨害公务、私盐、强奸、通奸、侵害、赃物、公共危险、脱逃、妨害名誉、妨害风化、侵害尸体、诬告、窃占等 18 类案件，共 964 卷；四目录为毁损、侵占、贪污、烟毒、伪造文书、违反税则 6 类案件，共 927 卷；五目录为财产纠纷、盗匪、诈欺 3 类案件，共 750 卷；六目录为伤害案件，共 1 523 卷；七目录为抢夺、妨害家庭、婚姻 3 类案件，共 802 卷；八目录为杀人、妨害自由案件，共有 996 卷；九目录为窃盗、妨害公务、拾遗案件，共有 669 卷。这批由安顺市档案馆保存的民国时期安顺地方法院档案，内容主要涉及两个方面：一是司法系统的内部组织结构与制度管理，二是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案件（含侦查）。其完整性和系统性较为突出，并保留了不少重要和稀缺的司法文书和案件档案，具有极高的研究价值。

2009 年 8 月，贵州省安顺市档案局（馆）与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就开始合作，展开了民国安顺地方法院档案资料的选编工作，但由于这批珍稀的民国安顺地方法院档案仍处于抢救整理中，不便查阅，工作进展较慢。直至 2011 年底，随着工作条件的成熟，特别是在安顺市档案局相关领导的关心支持下，选编工作方有了实质性的展开。由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副研究员汤芸、张原博士与安顺市档案局（馆）王界平副馆长合作编写资料集目录，确定本次史料选编仅集中于安顺地方法院在其职能活动中产生的各种训令、指令、通知、公函、请示报告、表册，及各种司法文书和上级机关的下行文。王界平副馆长负责对照目录查阅档案，确定录入档案的条目。随后，安顺市档案局（馆）便在新任局长徐庆同志的大力支持下，调动多名馆员开始了繁重的档案录入工作。

从2012年2月份至8月底止，安顺市档案局（馆）先后共拨出7人参加文本录入工作。其中，王振霞同志录入了公函、各种法律施行办法细则、诉讼过程之规定、刑事法庭组织审判及惩治条例、民事诉讼法令、机构建设、大赦、事务施行办法49条目，共调档案87卷，完成260条目，约计229 603字；姜如梅同志录入了民事诉讼法令、司法人员登记办法、禁烟相关条例与规定、汉奸家产处置相关条例与规定、其他及事务施行办法22条目，共调档案65卷，完成135条目，约计81 625字；姚荔完成工作总结报告10条目，调档案8卷，约计11 325字；吴颖完成会议记录9条目，调档案7卷，约计12 089字；张雷完成事务施行办法43条目，调档案30卷，约计20 764字；王界平完成监狱看守所、修建监所、监所人犯调服兵役、监狱协进会、经费、司法人员考试、职员履历表、职员考核表与动态月报表、检察官、律师、执达员、法警、录事、书记官、推事、看守人员、会计、其他及事务施行办法25条目，调档276卷，共录入654条目，约计301 228字。由于民国档案年代久远，有很多字迹已模糊，很难辨认，有的洇开，有的缺失，有的破损，有的异体字无处可查。为保证档案内容的完整与真实，另专派刘超同志解难与校对。完成档案的选编、整理、录入工作之后，从2012年的10月开始，西南民族大学的汤芸、张原两位副研究员再对档案进行分类编辑与校对工作。正是在贵州省安顺市档案局（馆）与西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研究院双方相关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在双方编研人员的辛勤工作和通力合作之下，《民国安顺地方法院档案资料选编》的编纂工作才得以顺利完成。

本辑选编的资料仅是安顺市档案局（馆）收藏的近万卷司法档案中的极小部分，主要是在该局已经完成抢救整理的1 524卷司法文

书档案中选取。在分析解读原始档案的基础上，编研人员综合运用法律人类学、历史人类学以及档案编研的相关理论与方法，重点就司法建设的相关内容进行档案资料的编选辑录。为系统而生动地呈现民国时期司法体系的建设、相关机构的组织运转、法律法规的制订实施与人事安排活动之情况，本书选编的资料主要涉及民国安顺地方法院的司法机构的组织与建设、司法业务的规范与开展、监所狱政的建设与管理、司法系统人事组织管理等内容。这些档案资料对于我们理解中国司法现代化的演进进程，以及认识在民国时期的法律实践过程中所引起的社会结构、文化观念、人群关系等一系列历史变迁，将是重要的历史参考证据。为保持档案资料的真实性，在编纂各部分内容时，注明了档案的目录编号，以利使用者查询索引。

因年代久远、史料不全，加之水平有限，本书不足之处，敬请批评。藉此亦对所有支持和关心档案编研工作的同仁表示我们诚挚的谢意。

王界平 汤芸